

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3樓
承辦人：林佩萱
聯絡方式：02-27783636分機31
傳真：02-27713636

受文者：屏東縣立麟洛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111高體（六）字第11102022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2212140022_1110202229_ATTACH1.docx)

主旨：檢送本會「BABI寶貝國際急難救助金」申請辦法，惠請貴校公告，並協助符合申請資格學生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為協助參加111學年度各項聯賽甲級參賽學生，家庭因急難事件，生活陷入困境者，本會特與BABI寶貝國際有限公司設置「BABI寶貝國際甲級急難救助金」，提供參賽學生提出申請。
- 二、申請資格：
 - (一)報名111學年度籃球甲級、排球甲級、高中足球（11人制）、國中足球（11人制）男生甲級、國中足球（11人制）女生組、高中女壘及國中女壘甲級聯賽賽事之學生。
 - (二)申請者無獲得民國111-112年各縣市政府中低收入戶補助或低收入戶補助者。
 - (三)申請者因家庭遭逢急難事件導致生活經濟陷入困境者。
 - (四)遭逢特殊情節經由本會審查認定通過（如：球員本身於賽事期間中受傷需支付龐大醫療費用而家中無法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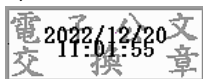
擔)。

- 三、申請者需於即日期至112年7月31日前，於急難事實發生之日起二個月內函送申請資料至本會；若所屬聯賽急難補助金額已核發完畢，則該聯賽將不再接收申請。
- 四、申請者請詳閱申請辦法，並依據申請應繳文件規定，於時程內備齊相關資料提出申請。
- 五、案件審查每月進行，案件審查結果及補助金額，本會將行文至學校並請學校通知申請者填具領據檢附相關資料逕送本會辦理撥款。
- 六、檢附「BABI寶貝國際甲級急難救助金」申請辦法。

正本：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苗栗縣立通霄國民中學、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新竹縣立員東國民中學、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右昌國民中學、臺中市立潭秀國民中學、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宜蘭縣立順安國民中學、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臺中市立黎明國民中學、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阿蓮國民中學、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大寮國民中學、臺中市立雙十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大觀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六甲國民中學、宜蘭縣立礁溪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向上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學甲國民中學、雲林縣立馬光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苗栗縣立大倫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鹽埔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宜蘭縣立中華國民中學、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臺中市立漢口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宜蘭縣立員山國民中學、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屏東縣立麟洛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四育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光榮國民中學、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臺中市立立人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中和國民中學、臺中市立豐陽國民中學、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

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北港高級中學、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陽明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陽明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臺灣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宜蘭高級中學、國立馬祖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副本：



會長 胡劍峯